2023年度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3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组织编制全区生态环境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区划;承担生态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和生态环境形势研究分析工作;承担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

2.开展全区生态状况评估,生态示范创建工作；负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承担全区排污许可综合发放和管理工作,拟订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并组织实施。

3.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相关工作。

4.负责全区大气、噪声、光、化石能源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重点流域保护协调与监督、断面水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参与指导工业集聚区水污染防治等工作。

5.负责全区海洋生态环境监督管理；组织监督陆源污染物排海。

6.负责全区土壤等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的监督管理；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负责牵头指导本部门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等。

7.负责全区固体废物、化学品、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危险废物跨省转移许可等行政审批事项,并限时办结。

8.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对核技术应用、电磁辐

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负责放射性废物的管理。

9.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

10.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11.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12.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业务科、法规宣教科、生态环境科、环境安全监管科。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综合行政执法局。

三、2023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主要围绕补短板、强弱项来开展，重点开展“治气、治水、治废”攻坚行动，加快提升监管能力、服务能力建设。

（一）以科学治理为抓手，确保大气环境治理稳定达标。进一步加大管控力度，实现连云街道点位空气环境质量双提升。同时，推动区相关部门、属地做好德源药业国控点位的协同管控。

连云街道PM2.5管控：一是重点加强点位周边微环境改善。建设完成主干道高杆喷淋抑尘项目，协同管控专班保障点位“微环境”改善。二是开展散煤整治“回头看”。在取暖季来临前，加快提高天然气入户安装率，推进清洁能源取暖替代项目，巩固周边居民“小煤炉、土灶置换”成果，确保燃煤不

复燃。三是对港口庙岭作业区、新苏港散货堆场加强巡查执法监管，严格落实湿式作业、湿式清扫的总要求。四是严格环境执法，制定全区范围内重点涉气企业管控清单，重点压减钢铁行业、集中供热企业等大户污染物排放总量。

连云街道空气优良率首要污染物臭氧治理：一是督促港口集团推进泊位岸电设施建设工作；推行货车全面电子放行，加强路检开展移动源污染治理；再淘汰150辆以上老旧港作机械，采购一批电动运输、港作机械。二是完成大港路、中山路两座加油站三次油气回收改造。重点管控治理港内化学品罐区、三家粮化企业的Voc排放。三是进一步分析臭氧污染成因，制定“管精细、清内源、控外源、拼应急”的管控措施。

德源药业国控点位协同管控：推动区相关单位彻底整治经六路至经九路及经十七路附近建筑工地和堆场裸土未覆盖、北排淡河228国道沿线停车场扬尘等问题，对现有堆场进行全面清退，停车场已安装的洒水装置要常态化做到防尘降尘作业。

（二）以规范管理为抓手，全力保障国考断面水环境治理达标。排淡河：一是推进墟沟污水处理厂4万吨扩建工程正常运行。目前扩建工程已完工，新旧系统对接结束，12月中旬全厂处理水量可达到6万吨/天，基本可以解决小排淡河污水溢流问题。二是抓好截污纳管建设工程。区政府继续推动智慧水务建设工程，充分运用好“管网分布图，入户一张表”的成果，做好雨污分流，查漏补缺确保污水入管率。目前工程已启动招投标程序。三是合理调度实施生态补水。继续利用清水进城补

水通道改善河道的生态环境。同时，利用核电水厂从蔷薇河引水工程实现生态补水，近日，我局会同区住建局、核电淡水厂探索开展生态补水新路径，已取得明显成效。四是加强应急管控，筑牢最后防线，降低断面降类风险。通过日常巡查、监测，一旦发现各种差水，即刻实施闸坝管控，严防污水入河。烧香河：一是继续开展水产养殖治理。进一步推进“渔光互补”项目，年底前板桥片区“散、乱、小”水产养殖实现彻底清退，对存留的养殖尾水参照“三池两坝”方式集中处理，监测不达标不排放。二是加快完成烧香河治理工程。板桥、跃进社区和金花银花小区污水支管网工程加快建设进度，尽快解决社区居民生活污水收集问题。推进凤凰河、驳盐河北段、大蒋河、小口东侧涧沟支流闸坝及视频监控建设，持续做好闸坝管控。配合市相关部门开展凤凰河清淤疏浚。三是集中处理拦蓄差水。建立分布式污水处理设施，对市场河等拦蓄差水进行处理，确保达标后排放。四是做好内河码头船舶污水治理。联合市交通部门对烧香河沿线船舶生活污水、油污水及船舶垃圾接收设施进行检查，确保排放、接收全过程监管。

（三）以执法监管为抓手，加快治废构筑辖区生态环境安全屏障。碱渣综合治理项目增加了碱渣池坝体的治理，新计划为4年完成2900万吨碱渣治理、1年完成440万吨坝体碱渣治理，之后开展土壤修复、场地平整即完成碱渣综合治理项目。该项目环评报告表已审批。下步将继续加强监管，真正实现碱渣“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综合治理目标。

（四）以党建引领为抓手，着力打造新时代生态环保“铁军”。坚定不移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将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全面提升执法监管能力、服务发展能力。成立局机关执法小组，全员执法练兵；建立值班期间执法专班制度，保证执法时段无空白，以工促训提升新人执法技能；设立应急管理专班，随时应对突发的生态环境应急事件；建立区污防攻坚办巡查和生态环境执法联动机制等；开展企业环保接待日、难题会办、惠企疏困活动。全天候保障人民群众生态环境合法权益，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举措，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创造出实实在在的经得起检验的工作成绩。

第二部分

2023年度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50.2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3.4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3.72**	**本年支出合计**	**543.7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43.72**	**支出总计**	**543.72**

公开02表

收入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43.72	543.72	543.72														
085015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543.72	543.72	543.72														

公开03表

支出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43.72	372.72	17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26	279.26	171.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9.26	279.26				
2110101	行政运行	279.26	279.2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71.00		171.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71.00		1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46	93.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46	93.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2210202	提租补贴	65.17	65.17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43.72	一、本年支出	543.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3.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450.26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3.4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43.72	**支出总计**	543.72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3.72	372.72	325.65	47.07	17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26	279.26	232.19	47.07	171.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9.26	279.26	232.19	47.07	
2110101	行政运行	279.26	279.26	232.19	47.0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71.00				171.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71.00				1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46	93.46	93.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46	93.46	93.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28.29		
2210202	提租补贴	65.17	65.17	65.17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72	325.65	47.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1.69	321.69	
30101	基本工资	61.21	61.21	
30102	津贴补贴	147.47	147.47	
30103	奖金	35.10	35.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2	20.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6	10.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8	17.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1.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7		47.07
30201	办公费	26.00		26.00
30228	工会经费	2.57		2.57
30229	福利费	2.10		2.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1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	3.96	
30302	退休费	3.96	3.96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3.72	372.72	325.65	47.07	17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0.26	279.26	232.19	47.07	171.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79.26	279.26	232.19	47.07	
2110101	行政运行	279.26	279.26	232.19	47.07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71.00				171.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71.00				17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46	93.46	93.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46	93.46	93.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28.29		
2210202	提租补贴	65.17	65.17	65.17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72.72	325.65	47.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1.69	321.69	
30101	基本工资	61.21	61.21	
30102	津贴补贴	147.47	147.47	
30103	奖金	35.10	35.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2	20.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6	10.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8	17.1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6	1.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7		47.07
30201	办公费	26.00		26.00
30228	工会经费	2.57		2.57
30229	福利费	2.10		2.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10.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	3.96	
30302	退休费	3.96	3.96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0.00	12.00	0.00	12.00	4.00	0.00	0.0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11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12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7.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07
30201	办公费	26.00
30228	工会经费	2.57
30229	福利费	2.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13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543.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20.96万元，增长4.0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543.72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合计543.72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43.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4.96万元，增长43.55%。主要原因是今年罚没收入不纳入其他收入，已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内，造成同比去年增长。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44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今年罚没收入不纳入其他收入，已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内，造成同比去年减少。

2．上年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543.72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合计543.72万元。

（1）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450.26万元，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20.94万元，增长4.8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上调。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93.46万元，主要用于向在职人员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0.02万元，增长0.0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上调。

2．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收入预算合计543.72万元，包括本年收入543.7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43.72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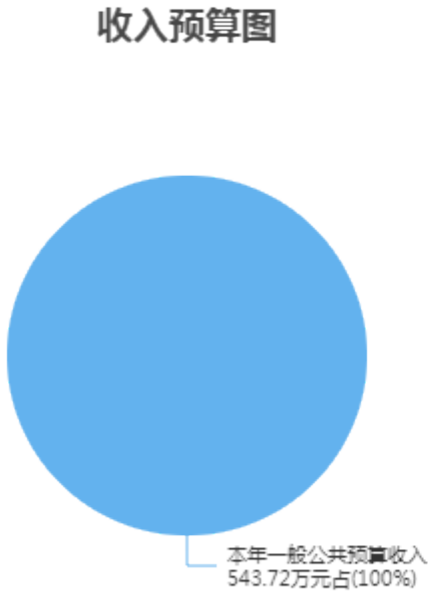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543.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72.72 万元，占 68.55%；

项目支出 171 万元，占 31.4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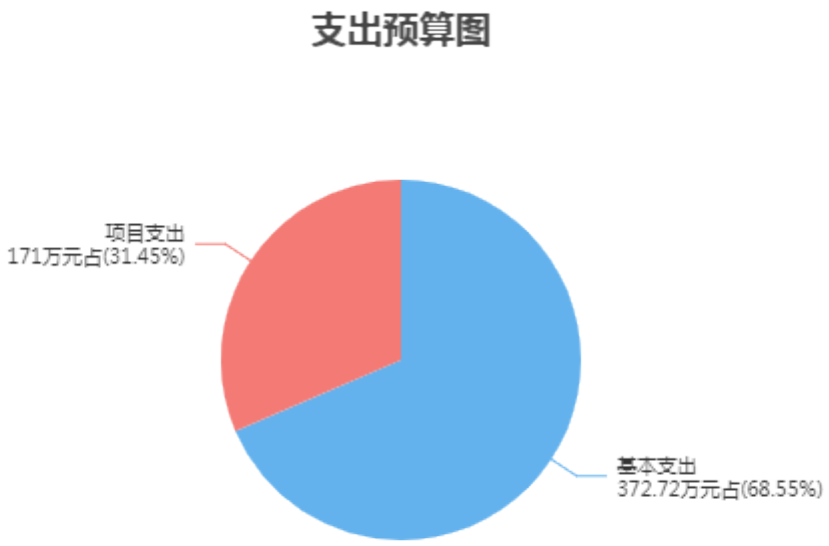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3.7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4.96 万元，增长 43.55%。主要原因是今年罚没收入不纳入其他收入，已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内，造成同比去年增长。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43.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4.96 万元，增长 43.55%。主要原因是今年罚没收入不纳入其他收入，已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内，造成同比去年增长。

其中：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79.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94 万元，增长 9.3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

资基数上调。

2.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0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功能科目修改，今年列入到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造成该项支出减少。

3.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支出1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1万元（去年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功能科目修改，列入到此项，造成增加。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8.2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5万元，减少0.1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调整，该项略有减少。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65.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7万元，增长0.1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基数调整，该项略有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72.7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25.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47.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43.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4.96万元，增长43.55%。主要原因是今年罚没收入不纳入其他收入，已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内，造成同比去年增长。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72.7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25.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47.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5%；公务接待费支出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2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有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用，今年预算体现，造成增加。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公务接待费用预算不足，今年增加预算，确保资金充足。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连云生态环境局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47.0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2万元，减少0.04%。主要原因是今年机关运行经费略有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

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543.72万元；本单位共3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71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